**平远县城乡供水扩网工程（东石镇、石正镇、长田镇）**

**监理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平远县城乡供水扩网工程（东石镇、石正镇、长田镇）由平远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平发改投审【2021】52号、平发改投审【2022】58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平远县建设工程服务中心，**招标人为**平远县建设工程服务中心**，建设资金为除争取上级资金和债券资金外，不足部分由县财政统筹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工程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工程规模：建设县城水厂至东石镇、长田镇、石正镇及城乡结合部PE供水管网总长约67公里（其中主管长度约42公里，村庄支管约25公里)，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长田镇:建设管网总长度约31.3公里，分别是县城水厂至碧桂园路口DN400给水主管约7.29公里、碧桂园路口至长田水厂DN200给水管约13.07公里，主管连接沿线黄沙村、墩背村、乔庄村、超竹村、超南村、长江村、官仁村等村庄支管DN160-DN200约10.94公里。沿途在G206国道（大柘镇乔庄村段）侧建设长田加压泵站，配套建设泵房及发电机房。

石正镇:建设管网总长度约14.49公里，分别是碧桂园路口至塘厦路路口DN400给水主管长约4.88公里、塘厦路路口至石正梅石路与S255省道交叉DN300给水管约4.65公里、主管连接沿线大佛寺、南台村、坪湖村等村庄支管DN160-DN200约4.96公里。沿途在丰盈岗周边空地建设石正加压泵站，配套建设泵房及发电机房。

东石镇:建设管网总长度约21.18公里，分别是县城水厂至东石水厂DN300给水管约12.31公里、主管连接沿线坝头村、樟演村、东兴村、程坑村、石磜村等村庄支管DN160-DN200约8.87公里。沿途在东兴村道周边空地建设东石加压泵站，配套建设泵房及发电机房。

（为保障安全交通，根据县政府要求，拟由大柘镇先行实施工业园加压泵房至塘厦路路口DN400石正镇主输水管道即省道S225线大柘至石正自来水供水主管道铺设工程。）

2.2 招标范围：**平远县城乡供水扩网工程（东石镇、石正镇、长田镇）监理及相关服务**

 2.3 监理服务费招标控制价：1224300.00元（已下浮25%）。

 2.4 工程地点：梅州市平远县大柘镇、东石镇、石正镇、长田镇。

 2.5 监理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建筑工程竣工结算定案且质量缺陷责任期满止。

2.6 计价方式：按实结算。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是具有**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及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丙级（或以上）**资质，（\）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的独立法人企业，其中投标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及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

投标人已按照《梅州市建筑市场诚信管理办法（修订）》的要求和**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诚信信息登记有关问题的通知》（梅市建函〔2016〕365 号）的要求在梅州市住建局建筑市场诚信管理平台自行申办企业信息登记手续并已在该平台公开发布。**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建市〔2015〕52号的要求，省外企业已按要求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2 信誉要求：自2021年8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申请截止时间止（以处罚或通报日期为准），企业和拟派项目负责人在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梅州市建筑市场诚信管理平台”上未有被限制参与投标的信息。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 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群体工程）。

**4、资格审查要求和评标办法**

4.1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4.2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5、投标申请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5.1本项目采用网上投标申请方式（网上申请、纸质投标），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 月 日至2022年 月 日16:00时前，投标人自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进行投标申请，免费获取招标文件。

5.2投标人在办理投标申请前还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拟派项目负责人须是本企业(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且证件证书号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的信息一致，否则不接受投标申请。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zb.gd.cn）服务指南栏目。

**6、投标文件的递交和开标**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2022年 月 日 : 时至2022年 月 日 : 时提交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润路333号)。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行开标评标会，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准时参加。

**7、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9、联系方式**

**招标人（盖章）：平远县建设工程服务中心**

办公地点：平远县大柘镇环城路176号

联系人： 张先生 联系电话：0753-8827426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中咨工程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梅江区三角镇沙子陇路中合财富广场3#办公楼3A-3153楼

联系人：曾工  联系电话：0753-2220301

日期：**2022年 月 日**